

# 关于申请调整江永县城市新能源公交车运营票价的报告

江永县发展和改革局:

自从 2020 年 6 月我司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工作以来，为提升江永的城市形象，改善江永人民交通出行环境，我司淘汰了所有老旧车辆，重新购置了全新的新能源空调车辆，舒适性和安全性都得到了彻底的改观，整个面貌都上了一个新台阶。对此，我司对江永交通运输事业的发展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但通过几年来的运营，我司公交线路亏损严重，难以维持运营。现特申请江永县发展和改革局根据我公司的具体情况给予公交车运价票价进行调整。其理由有以下三点:

第一：原公交经营车辆购置成本每辆基本在十一万元左右（不带空调燃油车），而我司现在的经营车辆购置成本达到每辆五十六万余元（带空调新能源车），是原车辆成本的几倍，无论是折旧费用还是资金占用费用都相应增加且国家运营补贴原每车每年约 4 万元左右，现每车每年约 1 万元左右，下降幅度大。

第二：驾驶员、管理人员工资和维修成本增加。随着用工成本不断提高，现在驾驶员工资和维修费用大幅度提高，原来驾驶员工资基本在 2500 元/月左右，且不承担各类保险费用。现驾驶员工资基本在 5000 元/月以上，并按国家政策

为其购买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各类保险。零配件和维修工时费用也相应提高近一倍多，所以现在的驾驶员工资和维修成本比原业的老旧车辆的成本要高二倍多。

第三：目前，全市除我县外其余县区的公交车辆运价在2020年以前均提高到2元/每人每次。

为使我司能维持正常运转，请贵局予以核准，为感。  
特此报告。

江永县顺发公共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12日